

执法咨询委员会

第十六届会议

2024年1月31日至2月2日，日内瓦

中小企业在知识产权执法中面临的挑战和解决方案

撰稿：法国、反外观设计抄袭协会（ACID）和 Mohamed Hegazy 博士

1. 在2022年8月31日至9月2日举行的执法咨询委员会（ACE）第十五届会议上，委员会同意在第十六届会议上审议的议题之一是“就知识产权执法政策和体制等方面的制度性安排交流各国经验信息，其中包括以兼顾各方利益、全面而有效的方式解决知识产权争议的机制”。在这一框架内，本文件介绍了一个成员国（法国）、一家私营部门组织（反外观设计抄袭协会（ACID））和一名专家研究员（通信和信息技术商会高级法律和政策顾问 Mohamed Hegazy 博士，埃及开罗）关于中小企业在知识产权执法中面临的挑战和解决方案方面的经验的稿件。
2. 法国的稿件概述了法国的反假冒机制及其目标，旨在更好地了解假冒行为对法国经济，特别是中小企业的影响。此外，稿件还报告了对中小企业进行的一项调查的结果，该调查旨在评估这些企业对知识产权的认识及其对假冒的反应。
3. 联合王国反外观设计抄袭协会（ACID）的稿件讨论了外观设计领域的中小企业在联合王国遇到的困难，认为法律机制往往在成本和时间上令人望而却步，并且版权、商标和专利受到了更多关注。稿件还概述了 ACID 在倡导联合王国外观设计权方面所发挥的作用。
4. Mohamed Hegazy 博士的稿件论述了知识产权对中小企业的重要意义，以及中小企业在试图执行其知识产权时遇到的障碍。为解决这些障碍，稿件中建议中小企业与其他企业或知识产权专家建立伙伴关系，请求政府机构和知识产权组织提供支持，并采用替代性争议解决程序。

5. 稿件的顺序如下:

法国支持中小企业执行知识产权的举措	3
联合王国外观设计领域的知识产权执法与中小企业——挑战与解决方案	9
知识产权执法与中小企业——挑战与解决方案概述	13

[后接稿件]

法国支持中小企业执行知识产权的举措

撰稿：Stéphanie Leguay 女士，法国国家工业产权局（INPI）国家反假冒委员会（CNAC）协调员，法国库尔贝沃瓦*

摘要

本文介绍了法国反假冒机制，该机制于 2022 年建立，旨在更好地了解 and 量化法国假冒行为的规模及其对经济的影响，以便部署适当的资源和战略，打击法国的假冒行为。在这一机制的框架内，法国中小企业联合会（CPME）在中小企业中开展了一项调查，以评估它们保护和实施知识产权的程度。调查结果显示，中小企业对知识产权问题和假冒行为的认识严重不足。此外，调查结果表明，由于担心只能获得低额赔偿，有相当多遭受假冒行为侵害的中小企业不敢维权。法国反假冒机制意识到有必要改变对假冒行为的基本看法，因为许多中小企业认为成为假冒行为的受害者会损害其形象和声誉。法国反假冒机制将努力改变这种看法，化解这种观点。

一、引言

1. 假冒和盗版产品遍布所有行业和产品类别。因此，任何在商业模式中使用知识产权的企业，包括中小企业，都有可能面临知识产权侵权的风险。中小企业是大多数国家的经济支柱。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和欧洲联盟知识产权局（欧盟知识产权局）于 2023 年 1 月联合发布的《假冒产品的非法贸易给中小企业带来的风险》报告¹显示，遭受知识产权侵权的中小企业在被侵权后存活五年以上的可能性会降低 34%。对于不属于大集团的独立中小企业和遭受专利侵权的中小企业来说，这种风险尤为巨大。

2. 法国国家工业产权局（INPI）的一项重要任务是提高法国中小企业对其知识产权重要性的认识，并支持它们运用和管理知识产权，从而帮助它们在国际扩张中捍卫自己的权利。作为国家反假冒委员会（CNAC）的总秘书处，它还与其他合作伙伴一道，在打击假冒行为的工作中发挥着重要作用²。在这一背景下，INPI 建立了法国反假冒机制。

二、法国反假冒机制

A. 建立法国反假冒机制的背景

3. 只有清楚地了解假冒问题对国家的影响，在国家层面打击假冒行为的努力才能取得成效。2020 年 2 月，审计法院的一份报告强调，有必要更准确地了解法国的假冒规模³。随后，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向法国国民议会提交了另一份报告。该报告就如何打击假冒提出了 18 项建议，其中一项建议的重点是需要更好地量化这一问题。⁴

* 本文件中表达的观点为作者的观点，不一定代表产权组织秘书处或成员国的观点。

¹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和欧洲联盟知识产权局（欧盟知识产权局）（2023 年），《假冒产品的非法贸易给中小企业带来的风险》，见 <https://euipo.europa.eu/ohimportal/en/web/observatory/risks-of-illicit-trade-in-counterfeits-to-small-and-medium-sized-firms>。

² 在国际上，“假冒”通常被理解为一种特殊的商标侵权行为，即双重相同（在与第三方注册商标相同的商品和服务上使用与该注册商标相同的标志）。但在法国，假冒更广泛地指任何类型的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本文中使用的是一种含义。

³ <https://www.ccomptes.fr/fr/publications/la-lutte-contre-les-contrefacons>。

⁴ <https://www2.assemblee-nationale.fr/15/les-delegations-comite-et-office-parlementaire/comite-d-evaluation-et-de-controle/evaluations/mission-d-evaluation-de-la-lutte-contre-la-contrefacon>。

4. 在第二份报告中，有建议提出 INPI 可以试行这一措施。该建议已纳入我们的目标和绩效协议。因此，2022 年 9 月 14 日，在国家反假冒委员会（CNAC）大会上启动了法国反假冒机制。
5. 欧盟知识产权局的欧洲知识产权侵权观察站提供了大量的欧洲总体数据，但国家层面的信息却很少。只有清楚地了解假冒问题对本国的影响，打击假冒的努力才能取得成效。
6. 因此，法国反假冒机制的目的是更清楚地了解所有利益攸关方（权利人、执法机构和从业人员）面临的问题，以便部署适当的资源和战略，打击法国的假冒行为。

B. 机制的目标

7. 法国反假冒机制汇集了金融、学术和法律界人士，有以下三个目标：
 - 让所有利益攸关方都能发表意见，以便全面了解法国的假冒情况；
 - 利用现有数据，收集有关法国假冒行为的性质和影响的有用信息；以及
 - 提出在法国打击假冒的新工具。
8. 该机制得以实施得益于一项伙伴关系战略，根据该战略，INPI 与以下实体签署了协议：
 - 法国中小企业联合会（CPME），因为对于 INPI 来说，非常重要地是要更好地了解为什么中小企业在打击假冒方面几乎没有行动，以及假冒对其业务的影响；
 - 国际知识产权研究中心（CEIPI），通过学术研究、会议和面向学生的提高意识活动，为 INPI 提供更多思路；以及
 - 制造商协会（UNIFAB），通过该协会，INPI 将了解法国消费者对假冒产品的态度，这将有助于 INPI 改进提高意识活动。
9. 参与反假冒机制的另外两个长期合作伙伴是：
 - 法国海关，它正在计划共享执法数据，以便能够制定国家指标；以及
 - 机械工程产业联合会，该联合会将对机械工程领域的假冒问题进行研究。
10. 在未来几个月内，预计将有更多的合作伙伴加入该机制，该机制将在 2023 年年底前取得第一批成果。
11. 所有这些工作都将纳入 CNAC 的活动中。

三、 中小企业与假冒

A. CPME-INPI 调查的结果

12. 2023 年 2 月至 4 月，CPME 开展了一项经济调查，其中包括关于假冒的部分。CPME 在其专业联合会的网络中分发了该调查报告，然后由这些联合会负责部署。
13. 共收到 1,592 家中小企业的答复。为调查目的，中小企业按其活动被分为四个部门：工业、建筑业、贸易和服务业。

a) 保护程序

14. 约占 70%的答复者说其没有采取任何措施保护无形资产或创新⁵。它们给出了四个原因：

- 不认为保护有好处,
- 对知识产权法的了解不够,
- 认定自己不关心, 或
- 未能满足注册条件。

15. 在保护其知识产权的中小企业中, 大多数属于工业类, 而保护最少的是建筑类。介于两者之间的是贸易和服务类中小企业。更具体地说, 略超过一半的工业类中小企业表示要保护其知识产权, 而在贸易类中, 三分之一的中小企业表示要保护其知识产权。在建筑业和服务业类别中, 约 15%的受访中小企业保护了自己的知识产权。

b) 建立监控系统

16. 在 1,592 个答复者中, 10%的答复者表示已建立监测系统来检测其产品的仿冒品。这个比例并不高, 而且其中大多数是工业类别中的中小企业⁶。

c) 假冒的受害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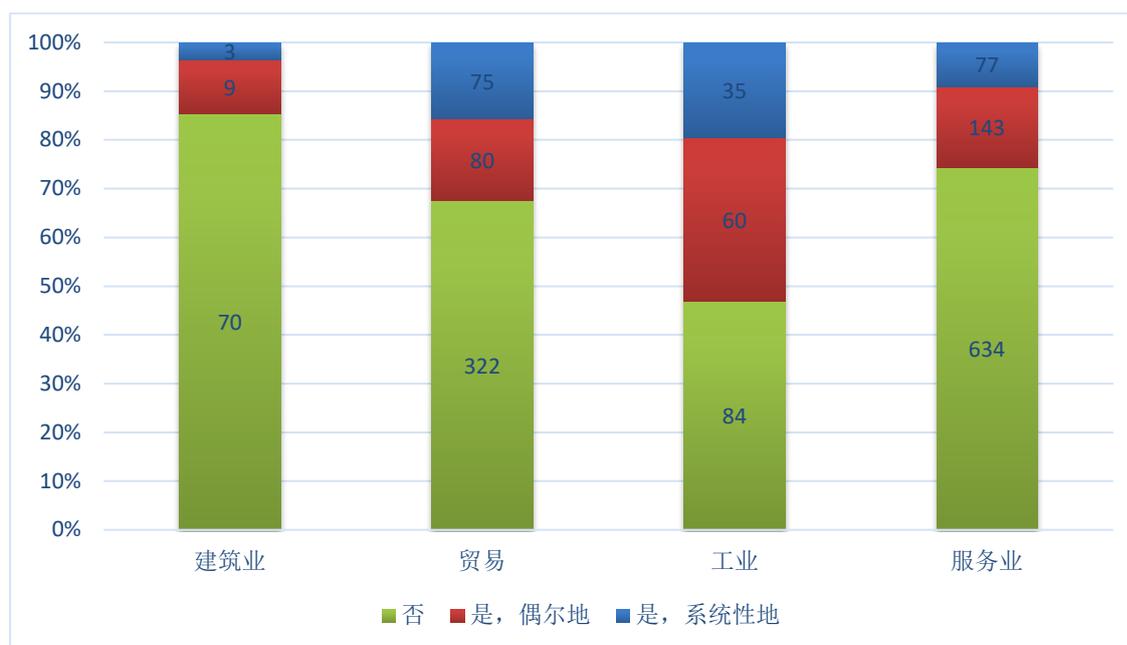
17. 在接受调查的中小企业中, 有 11%的企业表示, 它们至少在商标、专利或外观设计领域遭受过一次假冒行为侵害。

d) 自卫时的反应

18. 调查还询问了参与调查的中小企业是否(系统性地或偶尔地)采取了以下任何防御措施: 投诉、提起法律诉讼、要求扣押假冒产品、诉诸友好争议解决程序、要求采取海关措施、提高员工和合作伙伴的培训意识或使用商业品牌保护解决方案(一种可追溯性解决方案)。

⁵ 为该调查目的, 无形资产或创新指的是以下知识产权: 专利、商标和外观设计。

⁶ 如农业食品、印刷、烟火、机器人机床和游泳池制造商。



参与调查的中小企业采取的反假冒机制

19. 在受到假冒影响的中小企业中，有 44%的企业表示没有采取任何措施，原因如下：

- 不知道该怎么做（33%）；
- 赔偿概率低（31%）；
- 法庭诉讼时间长（24%）；
- 高昂的法律费用（17%）；
- 担心败诉（7%）；
- 不愿披露机密信息（1%）。

20. 直接引用一些答复：

- “假冒在造假国不会受到惩罚”。
- “不值得付出努力”。
- “这就像大卫与歌利亚，尤其是当我们的客户是我们的仿冒者时”。
- “没有时间，程序太长，法律成本太高”。

21. 在已采取行动的中小企业中，大多数倾向于采用友好程序（调解）或与侵权者和解。

22. 除此之外，答复者还报告采取了以下几种行动：

- 法律行动（26%）；
- 投诉（16%）；
- 提高员工的认识（14%）；
- 要求没收假冒商品（12%）；
- 商业贴标（可追溯性）（11%）；以及

- 与海关联系（5%）。

B. 经验教训（调查发现和可能改进的领域）

23. 调查结果向 INPI 展示了以下一些问题：

24. 首先，调查结果提醒我们，中小企业对知识产权相关问题和打击假冒的重要性缺乏认识。在后一点上，中小企业似乎完全不知道如果自己的产品被仿冒该怎么办。INPI 等机构有责任提高意识提升活动的质量。有必要向中小企业提供更明确的信息，使其了解在遭到假冒时应采取何种防卫行动以及如何防卫。

25. 此外，遭受假冒危害的中小企业认为可能得到赔偿金额过低，因而望而却步。因此，INPI 已开始研究如何提高赔偿金。INPI 认为，可以像其他一些国家一样在法律中规定对侵权者更严厉的损害赔偿，可能会改善这种状况。这种损害赔偿目前不属于法国的“法律传统”，因为它被认为超出了对假冒行为所造成损害的简单补偿，可能导致受害方“不当得利”。

26. 最后，INPI 正在努力改变人们对假冒行为的看法。企业主不仅认为，如果采取行动打击假冒，只会得到微薄的补偿，而且还常常认为，成为假冒产品的受害者会损害其商品的声誉，因此不愿提出担心，尤其是公开提出。INPI 试图改变这种看法并化解这种观点。一些中小企业似乎担心自己的形象受损。INPI 正试图让他们相信，根据企业代表在 INPI 研讨会上的证言，企业可以有效地保护自己，而不会对声誉造成损害。

27. 应该强调的是，INPI 的首要任务是帮助中小企业认识到其无形资产的重要性和保护这些资产的必要性，从而最大限度地利用这些资产。一旦这些资产受到侵犯，它们将损失惨重。有必要帮助它们积极主动地应对，为可能出现的任何问题提前做好计划。

[稿件完]

联合王国外观设计领域的知识产权执法与中小企业——挑战与解决方案

撰稿：Nick Kounoupas 先生，反外观设计抄袭协会（ACID）首席法律顾问，联合王国伦敦*

摘要

联合王国的设计经济是全球成功的典范。它是增长最快的行业之一，占联合王国增加值总额（GVA）的 4.9%（近 1,000 亿英镑），拥有 197 万从事设计或掌握设计技能的员工。就整体而言，按名义国内生产总值（GDP）计算，联合王国是世界第六大经济体，按购买力计算，联合王国是世界第十大经济体⁷。从标志性设计到日常设计事务，联合王国的设计经济通过提供解决方案改变着人们的生活。

然而，在国内和全球范围内，对版权和未注册外观设计权的保护并不平衡。虽然欧洲联盟（欧盟）的版权保护模式正在发生转变，但联合王国在脱欧后仍处于游离状态⁸。联合王国自称拥有世界上最好的知识产权制度之一，但诉讼仍是少数人的奢侈品。对于联合王国的大多数中小企业设计人来说，知识产权执法成本高、时间长，公然和故意侵权造成的集体压力难以估量。本文强调了联合王国中小企业设计人在执行其知识产权时所面临的挑战，以及反外观设计抄袭组织（ACID）在国家 and 国际层面倡导外观设计权利方面所发挥的作用。

一、反外观设计抄袭背景下的外观设计与知识产权

1. ACID 联合创始人迪兹·麦克唐纳是一位经常被抄袭、束手无策的设计人，她萌生了一个想法：制定一项计划，帮助大卫对抗歌利亚（即帮助好人打败坏人），并在此过程中促进外观设计原创性，使之成为真正的发展途径。麦克唐纳认识到有必要保护设计人的知识产权，因此于 1996 年创建了 ACID，最初的工作重点是提高人们对外观设计权的认识，并提供资源帮助设计人保护自己的创作。

2. 从那时起，ACID 发起了数次旨在完善联合王国外观设计法的运动，甚至在其游说下撰写了部分立法提案。ACID 成立之初，外观设计在联合王国被认为是一种不太重要的知识产权形式。事实上，现在仍然如此。甚至联合王国的国家知识产权局也曾被称为专利局，这或许说明了其他更为成熟的知识产权的重要性。

二、知识产权的等级体系

3. 毫无疑问，知识产权是分等级的，外观设计处于最底层。这个等级体系可以被描述为一个家族：专利是父亲，是今天人们所理解的知识产权制度的创始者。虽然 1474 年的威尼斯专利法规是已知最早的知识产权法，但也有观点认为专利起源于古希腊城市西巴里斯（也位于今天的意大利）。知识产权之“父”就像一个典型的地中海贵族：刻板、僵硬、严厉、专制、厌恶变化。

4. 版权更像是一个母亲的形象，她很务实，总能为每一个问题找到解决方案。版权法涵盖了文字、音乐、艺术、戏剧、排版、录音、电影、广播、有线电视和卫星电视、软件等等。它还曾一度包括外观设计。在未来，人工智能也将受到保护。每当有东西需要保护，母亲就会出现！

5. 然后是商标。商标法就像 19 世纪末在法国孕育的长子。这个理智而又新潮的孩子在世界上形成了自己的特色，并以其对时尚、风格和品牌的关注让所有人都充分认识到其存在。

* 本文件中表达的观点为作者的观点，不一定代表产权组织秘书处或成员国的观点。ACID 是一个联合王国的组织，帮助设计人保护其知识产权，尤其是外观设计。ACID 的共同创始人和首席执行官是迪兹·麦克唐纳 OBE。

⁷ 外观设计委员会《设计经济》：<https://www.designcouncil.org.uk/our-work/design-economy/>。

⁸ 联合王国退出欧洲联盟。

6. 再往下，才是外观设计。如何描述它们呢？困惑而不起眼，就像许多青少年和最小的孩子一样。在联合王国，外观设计常常被称为“笨拙的小孩”、“没人爱的小孩”、“可怜的表妹”，最常见的是“灰姑娘的权利”。有人会说，这些称谓既贬低又荒谬。在联合王国，每 20 名工人中就有 1 人从事设计工作或拥有设计技能。此外，从工业设计师到平面艺术家，与外观设计相关的活动提供了大量就业机会。外观设计部门还雇佣了各个领域的不同人才，联合王国的设计经济是创新的枢纽，是横跨多个行业的新创意和突破性技术的催化剂。

三、国际框架下的联合王国外观设计

7. 毫无疑问，外观设计法在联合王国几乎是事后才考虑的问题。在联合王国，专利、商标和版权的法定制度相对简单明了，即使欧盟在版权领域实施了大规模的协调一致计划，但外观设计法却复杂而不一致。

8. 脱欧前，联合王国有五种不同的外观设计保护法律制度。如果人们希望脱欧后这些制度会得到简化，那么这种假设是错误的。联合王国仍有五种不同的外观设计保护法律制度，但其中两种已不再基于欧盟。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姗姗来迟，正在就如何简化外观设计保护制度进行咨询。但这需要多长时间？复杂、不一致和不明确的法律几乎不能提供什么保护，尤其是在有必要执行这些法律的时候。人们通常认为，面对外观设计不断被盗，许多以外观设计为主导的公司将会倒闭。

四、联合王国法律中的差异

9. 联合王国知识产权法律中的这种差异在刑法如何适用于知识产权方面体现得最为明显。窃取版权或商标属于刑事犯罪，最高可判处十年监禁和无限额罚款。窃取注册外观设计直到 2014 年才成为刑事犯罪，而且是在 ACID 坚持不懈地积极争取下才成为刑事犯罪的。但未注册外观设计完全不受刑法保护。

10. 外观设计注册是一个昂贵的过程，设计人很少能事先知道哪些外观设计会在商业上取得成功，从而值得花费注册费。

11. 一个案例可以说明这一点：如果一名设计人用 CAD 软件程序或手工设计并绘制了一件新家具的平面图样，而有人在明知该图样作为艺术作品受版权法保护的情况下仍将其复制，那么根据联合王国法律，该设计人就触犯了刑事法律。但是，如果原创者制造了该家具，使其成为立体物体，那么（极少数情况除外）它就不再受版权法保护，而是作为未注册外观设计受到“保护”。如果有人故意抄袭它，在联合王国并不构成任何刑事犯罪。这是荒谬的，我们必须提出这样的问题：“设计人的权利真的不如其他知识产权所有者的权利值钱吗？至少需要对连续盗窃行为有实质性的威慑，尤其是在面对 3D 打印时，⁹而目前还没有。

五、英国脱欧后的外观设计

12. 联合王国设计人的处境也因英国脱欧而恶化。姑且不论联合王国作为欧盟成员国的利弊，联合王国设计人失去了单一市场，就无法获得注册和未注册共同体外观设计权的保护，除非其外观设计首先在欧盟成员国向公众公开，而联合王国当然不是欧盟成员国。反之，如果外观设计首先在欧盟向公众公开，则不能获得联合王国外观设计权的保护，因为该外观设计并非首先在联合王国公布或向公众公开！这当然也适用于欧盟的设计人，如果他/她们在欧盟首次展出，就不能依据联合王国的外观设计法获得保护。对于设计人来说，这是一个两难选择，因为自 2020 年起，他/她们就不知道该先在哪里

⁹ 目前，联合王国国家打击犯罪总局正在呼吁禁止非法 3D 打印枪支。这是 ACID 在 2016 年提出的一项关切。

展出自己的外观设计。虽然联合王国曾试图将欧盟法律的期限和检验标准扩展到联合王国法律中，但这只会使问题更加复杂化。关于这个问题的一个法庭案件在没有作出明确判决的情况下就进行了和解¹⁰。因此，对于联合王国设计人来说，这是另一个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和复杂性的领域。

六、国际环境中的外观设计保护

13. 由于这是一个无国界的世界，外观设计盗窃是全球性的，而不仅仅是国家性的。因此，必须制定一项外观设计国际条约。例如，版权自 1886 年的《伯尔尼公约》起就有了国际条约，并进行了多次修订。在联合王国，为外观设计制定一个类似于版权的最低国际标准将是非常有利的。在欧盟之外，还有许多领域的法律可以协调一致。例如，有些国家通过外观设计专利保护外观设计，有些国家通过艺术版权法保护外观设计。有些需要注册才能获得保护，有些则不需要。保护期限从三年到有生之年加七十年不等。世界各地对维持的检验标准也大相径庭。即使在国际层面，外观设计法也是自相矛盾，混乱不堪。

七、外观设计法的复杂性和诉讼成本

14. 使联合王国设计人几乎无法保护其外观设计的不仅仅是复杂或不存在的法律。联合王国的知识产权法律框架也不符合目的。ACID 及其合作伙伴认为，联合王国的知识产权诉讼是少数有能力者的奢侈品。对中小企业来说，执行外观设计权成本高昂、程序复杂、耗费时间，而且不可避免地会产生压力。知识产权局认为，联合王国拥有世界上最好的知识产权制度，但对于占联合王国设计经济主体的许多中小企业的设计人来说，却难以企及。

15. 以法律诉讼的费用为例。外观设计律师不仅是专业人士团队，而且价格昂贵。有些知识产权专家每小时收费 800 英镑。此外，尽管现在在英格兰有一个专门的下级法院审理小额知识产权索赔案件，但提起诉讼的成本也高得令人望而却步。外观设计侵权者及其律师知道如何利用这一制度，他/她们会想尽一切办法拖延诉讼，增加索赔人的费用。其中一个办法就是寻求费用担保，从而迫使外观设计索赔人在败诉后向法院交钱。这样做的目的是为了吓唬和恐吓索赔人，可悲的是，这样做竟然奏效。很显然，这增加了设计人索赔人所面临的延误和压力。为了试图缓解其中的一些问题，ACID 目前正在与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和其他政府部门进行讨论，试图通过敦促联合王国进行一些程序和法律改革来创造一个公平的竞争环境。这就是所谓的“大卫对歌利亚的挑战”。根据这场特殊战役的胜者，ACID 仍希望联合王国的外观设计权保护工作能取得同样的结果和公平性。

八、结论

16. ACID 将继续致力于与各国政府、行业利益攸关方以及国内和国际的法律专业人士合作，确保外观设计权得到尊重和维护，在实现这一目标之前，ACID 不会退缩。ACID 正在与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积极合作，以引入一项国家知识产权保险计划。然而，尽管创意产业约占联合王国知识产权丰富企业的三分之一，但首次调查并未将其包括在内。这样一项计划将是变革性的。另一项进展缓慢的工作旨在为潜在诉讼当事人提供自助工具，并鼓励提供快速调解服务。但实际上，这两项举措都需要时间。ACID 仍然希望，计划于 2024 年年中启动的联合王国外观设计咨询将是亟需的外观设计法改革的一个机会，以解决外观设计法的复杂性以及采取法律行动的成本、时间和压力，特别是对于孤立无助的小微企业而言。

¹⁰ Beverly Hills Teddy Bear Company v PMS International Plc [2019] EWHC 2419 (IPEC)。

17. 最后，ACID 希望在产权组织执法咨询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的背景下提高人们对《ACID 知识产权宪章》的认识，该会议的重点是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并请所有代表团帮助 ACID 来帮助设计人。该宪章于 2022 年制定，旨在争取联合王国公众对设计人权利的支持。通过成为《ACID 知识产权宪章》的签署方，所有想要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的人都可以表明对创作者所面临的斗争的支持。任何有兴趣成为签署方的人都可以访问 ACID 的网站 www.acid.uk.com 了解更多信息。

[稿件完]

知识产权执法与中小企业——挑战与解决方案概述

撰稿：Mohamed Hegazy 博士，通信和信息技术商会高级法律和政策顾问，埃及开罗*

摘要

本文论述了知识产权对中小企业的重要意义，以及中小企业在试图维护其知识产权权利时遇到的障碍。知识产权囊括了人类创造力产生的无形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发明、商标和版权。对于中小企业而言，知识产权有可能成为重要的收入来源，获得竞争优势的手段，帮助建立独特的品牌形象，并为进入市场提供便利。然而，与大型组织相比，中小企业在知识产权执法方面经常会遇到明显的障碍，这对它们利用知识产权发挥自身优势的能力产生了负面影响。这些问题包括资源和资金的限制、认识不足、缺乏专业知识以及收集经验证据的艰巨任务。本文提出了解决这些困难的若干策略，包括与其他企业或知识产权专家建立伙伴关系，请求政府机构和知识产权组织提供支持，以及采用替代性争议解决程序。干预结果表明，中小企业应采取有效和积极的措施来保护和监控其知识产权资产。此外，还建议中小企业向一系列利益攸关方寻求帮助和指导，以便从这些举措中获益。

一、引言

1. 知识产权是中小企业的重要资产。知识产权指的是头脑的创造，如发明、商标和版权。知识产权可以成为中小企业宝贵的收入来源，也可以帮助它们在市场上竞争。
2. 例如，知识产权可以为中小企业带来超越竞争对手的竞争优势。专利可以防止竞争对手抄袭新产品或新工艺。商标可以帮助中小企业将自己的产品和服务与竞争对手的产品和服务区分开来。此外，知识产权还能帮助中小企业建立强大的品牌形象。例如，商标可用于在中小企业的所有营销材料中创建一致的品牌形象。版权可以保护创意的独特表达，如网站设计或公司徽标。
3. 使用许可和特许经营可以成为中小企业创造额外收入、扩大影响、吸引投资者和筹集资金的一种方式。
4. 除了这些好处，知识产权还能帮助中小企业进入新的市场。例如，专利可以赋予中小企业在某一特定国家销售其产品或服务的专有权。
5. 总之，知识产权是中小企业非常重要的资产。通过有效保护和管理知识产权资产，中小企业可以获得竞争优势，建立强大的品牌形象，创造额外收入，吸引投资者，扩大影响。
6. 然而，中小企业在知识产权侵权方面往往面临着独特的挑战。本文将讨论与大型企业相比，中小企业在知识产权执法方面所面临的挑战，并提出一些克服这些挑战的解决方案。

二、中小企业在知识产权执法方面的挑战

A. 资源和预算有限

挑战

7. 与大企业相比，中小企业的财力和人力资源往往有限。知识产权执法可能成本高昂，涉及法律费用、调查和诉讼费用。这可能会给中小企业造成负担。

* 本文件中表达的观点为作者的观点，不一定代表产权组织秘书处或成员国的观点。

解决方案

8. 与其他企业或知识产权专家合作，分担成本，共享资源，不失为一种可行的解决办法。政府和知识产权组织可以向中小企业提供财政援助或补贴，帮助它们减轻与知识产权执法相关的财政负担。集中资源、分担法律费用和集体行动可以加强中小企业的执法力度。这可能包括联合调查、共享证据或联手对侵权者采取法律行动。

B. 缺乏意识和了解

挑战

9. 许多中小企业对知识产权的重要性和可用的执法机制缺乏意识和了解。它们可能不知道如何保护自己的知识产权资产或识别潜在的侵权行为。

解决方案

10. 政府、知识产权组织和行业协会可以提供专门针对中小企业的教育计划、讲习班和研讨会。中小企业应重视首先在组织内部建立知识产权意识文化。这可以包括对员工进行知识产权培训、知识产权保护的重要性以及如何识别和报告潜在侵权行为等方面的培训。对员工进行教育有助于中小企业更有效地发现和处理知识产权侵权行为。

11. 这些举措有助于提高知识产权意识，教育中小企业了解知识产权保护的重要性，并就如何有效行使其权利提供指导。此外，政府机构还可以提供信息资源或热线电话，帮助中小企业了解知识产权状况并加以掌控。

C. 取证困难

挑战

12. 由于难以确定和跟踪潜在侵权者、无法获得专业调查服务以及取证成本等原因，中小企业在取证方面可能面临挑战。

解决方案

13. 中小企业可以寻求在取证方面有经验的知识产权专家、调查员或法律专业人员的帮助。政府可以设立专门的知识产权调查部门或机构，协助中小企业收集证据，对侵权者提出有力的起诉。

14. 与法律专家或知识产权专业人士合作，也能帮助中小企业取证并对侵权者采取法律行动。先进的技术工具可以简化取证工作，提高知识产权执法效率。

D. 法律框架的复杂性

a) 挑战

15. 在一些国家，获得知识产权的注册程序可能既复杂又耗时。许多中小企业缺乏聘请专门法律团队和资源，因此在证明其创造的独特性或价值以及合法权利方面面临困难。

b) 解决方案

16. 政府应简化知识产权的注册程序。减少官僚主义和提供指导可以使中小企业更容易为其知识产权资产获得法律保护。政府和知识产权组织可以制定计划或措施，帮助中小企业评估其创造的独特性和价值，包括专家评估或同行评审。

E. 跨境执法方面的挑战

a) 挑战

17. 由于法律制度、法律各异，还有后勤障碍（如语言障碍和文化差异），跨境知识产权执法可能具有挑战性。这使得中小企业难以在国外市场有效地保护其知识产权。

b) 解决方案

18. 各国政府应促进知识产权法律的国际合作与协调，为跨境执法提供便利。这可以包括签订双边或多边协议，统一法律框架和程序，或建立专门的知识产权执法部门或机构，协助中小企业在海外维权。中小企业可以探索调解或仲裁等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而不是诉诸冗长而昂贵的诉讼。这些程序为解决知识产权争议提供了一种更快、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政府和知识产权组织可以建立调解或仲裁服务机构，并在中小企业中推广使用。

三、知识产权执法

19. 本部分概述了权利人在行使权利时必须了解的一些重要事实。为了使中小企业能够行使其权利，政府和知识产权组织有必要向中小企业宣传有关知识。

20. 知识产权执法是保护和维护知识产权创造者和权利人的合法权利的过程。以下段落总结了现有的知识产权执法的各种方式。

A. 诉讼

21. 当谈判或许可等其他方法在实际中行不通时，诉讼是知识产权执法的常用方法。诉讼是指在法院对被控侵犯知识产权权利人权利的一方提起诉讼。以下是诉讼作为知识产权执法手段的一些主要方面：

a) 起诉

22. 知识产权权利人通过其法律代表提出诉状，指控其知识产权受到侵犯。诉状详细说明了受保护的知识产权、被控侵权行为以及知识产权权利人遭受的损失。

b) 初步禁令救济

23. 知识产权权利人可以向法院申请初步禁令，禁止被控侵权人在诉讼期间继续从事侵权活动。初步禁令救济旨在防止进一步的损害，并在做出最终裁决前维持现状。

c) 证据开示

24. 诉讼为双方提供了通过证据开示来收集证据的机会。这包括索要和交换信息、文件和证人证言。证据开示有助于确立论点和证实主张。

d) 审判和判决

25. 如果案件进入审判阶段，双方都要在法官或陪审团面前提出自己的论点和证据。然后，法院裁定知识产权是否受到侵犯。

e) 救济和损害赔偿

26. 如果侵权行为得到证实，法院可以判决知识产权权利人赔偿损失，通常根据侵权程度、利润损失或侵权行为的性质和规模等因素确定。法院还可以命令侵权者永久停止侵权活动（永久禁令）。

f) 上诉

27. 如果任何一方认为判决或法律程序有误，可选择向法院提出上诉。上诉可能会耗费大量时间，并导致进一步的诉讼。值得注意的是，虽然诉讼可以成为知识产权执法的有效手段，但也可能成本高昂、旷日持久且充满变数。因此，在诉诸诉讼之前，最好探索调解或仲裁等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知识产权律师的法律意见对于有效处理知识产权诉讼的复杂性至关重要。

B. 停止并终止函

28. 在进行法律诉讼之前，向侵权方发送一封停止并终止函可以起到警告作用，给对方一个主动停止侵权的机会。该函维护被侵权方的权利，要求侵权方停止侵权活动，否则将承担法律后果。

29. 在提起诉讼之前，停止并终止函通常被用作知识产权执法的初步步骤。停止并终止函是知识产权权利人或其法律代表向涉嫌侵犯其知识产权的个人或实体发出的正式信函。以下是使用停止并终止函进行知识产权执法的一些关键方面。

a) 主张权利

30. 信函应明确指出被侵犯的具体知识产权，如版权、商标或专利。信函中详细解释被控侵权者如何未经许可使用知识产权。

b) 要求停止侵权活动

31. 信函的核心目的是要求被控侵权者立即停止侵权活动。信函设定了收件人答复并遵守该要求的最后期限。

c) 侵权证据

32. 信函可包括支持侵权主张的证据，如侵权使用的实例、在先权利文件或知识产权保护注册证书。这有助于展示有力的证据，增加合规的机会。

d) 潜在的法律后果

33. 停止并终止函通常会告知收件人如不遵守会有何种潜在法律后果。这包括可能的法律诉讼、寻求禁令救济，以及对继续侵权造成的损失要求损害赔偿。

e) 证据保全

34. 信函还可能包括要求被控侵权人保存所有相关证据的指示，如与侵权有关的文件、记录或数字文件。这一点非常重要，以备必要时提起诉讼。

f) 专业语气

35. 信函应保持专业的语气，避免不必要的攻击或威胁。一封措辞得体的信函既能表达诉请的严重性，又能表明在侵权行为得到纠正的情况下参与解决的意愿。

C. 使用许可有助于知识产权执法

36. 通过使用许可，知识产权权利人可以对其知识产权使用方式进行控制。他们可以对使用许可的范围、期限和地理区域设定具体限制，确保被许可人遵守这些条款并尊重其知识产权。

37. 它为知识产权的授权使用提供了法律框架，降低了未经授权使用或侵权的风险。使用许可协议规定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明确指出哪些行为构成侵权，以及不遵守时的后果。

38. 使用许可可以成为从知识产权资产创收的一种有利可图的方式。知识产权权利人可以就许可费或使用费进行谈判，这样就可以利用自己的知识产权，而无需直接投资于生产、营销或分销。这种经济利益可以激励知识产权权利人积极行使知识产权并投资于知识产权创造。

39. 使用许可使知识产权权利人能够超越自身能力，拓展市场。通过向第三方授予使用许可，知识产权权利人可以开拓新的市场、地域或行业，而这些市场、地域或行业可能是知识产权权利人自己没有资源或专业知识来进入的。这种拓展有助于提高知识产权权利人的品牌知名度和曝光率。

40. 使用许可能够让各方相互促进，有助于推动合作与创新。例如，交叉使用许可协议使双方或多方能够交换知识产权，促进知识共享、技术进步和互惠互利。使用许可协议通常包括对被许可方使用知识产权的情况进行监督和审计的条款。这样，知识产权权利人就能确保协议条款得到遵守，并在发现任何未经授权的使用或侵权行为时迅速采取行动。

D. 数字版权管理作为知识产权执法的工具

41. 数字版权管理（DRM）是一套用于在数字领域进行知识产权执法的技术和做法。数字版权管理旨在防止未经授权复制、传播、修改或使用数字内容，从而保护内容创作者和权利人的权利。

42. 数字版权管理采用加密技术对数字内容进行加密，使未经授权的用户难以在没有正当授权的情况下访问或使用内容。加密技术有助于防止盗版和未经授权分发受版权保护的资料。

43. 数字版权管理系统通常包括访问控制机制，将访问数字内容的权限仅限于授权用户。这些机制通常包括密码保护、用户验证、数字版权使用许可或其他形式的访问验证。

44. 数字版权管理技术可使内容权利人为其数字内容的使用授予特定权限或许可。这些许可可以规定使用的期限、范围或地域限制，确保用户遵守内容权利人设定的条款和条件。

45. 数字版权管理可包括使用数字水印，即嵌入数字内容中的不易察觉的标识符。这有助于识别内容的来源并追踪其传播或使用情况，有助于知识产权的行使和阻止未经授权的活动。数字版权管理系统通常包括监测和检测功能，以发现和阻止非法活动。这可能涉及跟踪数字内容的使用情况，监控在线平台是否存在未经授权的共享或分发，或采用算法识别潜在的侵权行为。

46. 当数字版权管理系统检测到未经授权的使用或侵权行为时，就会触发执法行动，如自动删除、停止并终止通知或法律诉讼，以制止侵权活动并寻求适当的救济。值得注意的是，尽管数字版权管理技术可以有效地行使知识产权，但它们并非万无一失，往往可以被规避。

47. 然而，数字版权管理可以起到威慑作用，提供技术壁垒，使未经授权的用户或盗版者更难侵犯数字内容。实施数字版权管理需要认真考虑用户体验、兼容性以及版权保护与用户权利之间的平衡，确保合法用户不会受到不适当的限制或惩罚。数字版权管理系统的设计和应实施应符合与知识产权保护有关的适用法律、法规和国际标准。

四、结论

48. 知识产权执法通过遏制侵权行为，确保创新者和创造者的努力得到回报而有助于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对于中小企业来说，知识产权执法对于保护其创新成果和保持竞争优势至关重要。

49. 然而，中小企业面临着诸多挑战，如资源有限、缺乏意识和取证困难。通过提高认识、提供负担得起的法律支持、促进合作、简化注册程序和推动国际合作，政府、知识产权组织和中小企业可以

携手克服这些挑战。这将使它们能够充分利用自己的创新，提高竞争力，为经济增长和创新做出贡献。

50. 值得注意的是，虽然诉讼是知识产权执法的有效手段，但它也可能成本高昂、旷日持久，而且充满变数。因此，在诉诸诉讼之前，最好先探索调解或仲裁等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知识产权律师的法律意见对于有效处理知识产权诉讼的复杂性至关重要。随着数字环境的不断变化，知识产权权利人必须持续在线监控并行使其权利。

[文件完]